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1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三)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不超过50%以上”的情形。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1.71亿元,同比减少71.36%左右。

●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83亿元,同比减少70.78%左右。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1.71亿元,同比减少71.36%左右。

2.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83亿元,同比减少70.78%左右。

3.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减事项是否恰当审慎的专项说明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出具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4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30亿元。

(二)每股收益:0.4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年,国内钢材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叠加铁矿石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及能源价格高位运行,钢铁行业盈利水平大幅下降。虽然公司坚持贯彻“低成本、高效率”经营策略,努力实现企业效益最大化,但受行业环境影响,公司盈利同比仍有较大幅度下降。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及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减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仅作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

报告文件  
(一)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2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三)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不超过50%以上”的情形。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1.71亿元,同比减少71.36%左右。

●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83亿元,同比减少70.78%左右。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1.71亿元,同比减少71.36%左右。

2.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83亿元,同比减少70.78%左右。

3.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减事项是否恰当审慎的专项说明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出具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4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30亿元。

(二)每股收益:0.4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年,国内钢材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叠加铁矿石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及能源价格高位运行,钢铁行业盈利水平大幅下降。虽然公司坚持贯彻“低成本、高效率”经营策略,努力实现企业效益最大化,但受行业环境影响,公司盈利同比仍有较大幅度下降。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及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减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仅作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三)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不超过50%以上”的情形。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1.71亿元,同比减少71.36%左右。

●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83亿元,同比减少70.78%左右。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1.71亿元,同比减少71.36%左右。

2.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83亿元,同比减少70.78%左右。

3.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减事项是否恰当审慎的专项说明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出具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4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30亿元。

(二)每股收益:0.4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年,国内钢材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叠加铁矿石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及能源价格高位运行,钢铁行业盈利水平大幅下降。虽然公司坚持贯彻“低成本、高效率”经营策略,努力实现企业效益最大化,但受行业环境影响,公司盈利同比仍有较大幅度下降。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及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减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仅作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7

##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预计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升 □同降

二、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报告,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亏损,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张家港基地和福州生产基地光伏电池及组件产能逐步投入生产,公司在手订单、销售等均大幅增加。但是,报告期内硅料、电池等上游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并维持高位,公司新签订单未能及时覆盖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导致公司部分订单销售价格和成本倒挂,严重影响了公司产品订单毛利,致公司出现了经营亏损。

2.报告期内,公司高效电池组件项目加大投入,同时进一步完善营销中心、供应链中心、研发中心、研发团队,在项目团队建设、人才成本、运营管理、项目研发等均投入较大成本费用,影响了公司损益。

3.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优化资产结构及补充流动资金,处置了公司持有的类金融资产泰州友城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19.4435%股权,将形成一定处置损失。同时,报告期内,在光伏行业技术、设备快速迭代的环境下,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对高效电池及组件产能和技术设备的投入,报告期内,国家开展了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核查工作。经谨慎考虑,公司根据核查情况对原持有光伏电站补贴计提减值支出等费用,对公司损益造成一定影响。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31日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公司的影响:关联交易能够有效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均遵循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不会对公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在对该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东明、单晓刚、于卫东均回避了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单晓刚、王磊、王卫东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独立非关联董事发表了前述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所涉及日常关联交易,是由于2022年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是正常的商业行为,本次拟补充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每股收益:1.3037元。  
(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001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2022年公司实际履行承诺金,坚决扛起能源保供的社会责任。由于燃煤价格持续高位运行,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四、风险提示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1号

##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与负和期末净资产为负的情况。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23.16亿元至-18.16亿元。

●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23.24亿元至-18.24亿元。

●公司预计2022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0.96亿元至-15.96亿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仍将亏损,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16亿元至-18.16亿元。

2.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23.24亿元至-18.24亿元。

3.预计2022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0.96亿元至-15.96亿元。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16亿元。

(二)每股收益:-1.3037元。  
(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001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2022年公司实际履行承诺金,坚决扛起能源保供的社会责任。由于燃煤价格持续高位运行,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四、风险提示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芯力微 公告编号:2023-002

##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因资金需求,高新创投拟采用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96,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1%。拟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因资金需求,高新创投拟采用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96,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1%。拟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五)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七)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八)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九)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五)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七)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八)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十九)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五)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七)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八)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二十九)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五)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七)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八)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三十九)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五)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七)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八)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四十九)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五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五十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五十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五十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五十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  
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202,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1%。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2号

##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 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投资风险提示。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股票上市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在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现就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2条相关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调整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2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出现9.3.2条中“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调整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后应当自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1个月内,发布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5个交易日发布退市风险警示公告。

若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三、其他事项  
公司2022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22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年度报告预告披露日期为2023年4月21日,所有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